

股票简称：内蒙宏峰 股票代码：000594 编号：2005-024

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曾于 2005 年 11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并于 2005 年 1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的公告》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延期至 2005 年 12 月 19 日，董事会公开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改为 2005 年 12 月 20 日至 12 月 23 日的每日 9:00 至 17:00；同时同报上刊登了《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协商情况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调整后的《方案》要点为：“非流通股股东选择以支付股份的方式作为向流通股股东的对价安排，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付 3 股的对价股份，流通股股东获付股份共计 58,378,320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的要求，现发布本次相关股东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05 年 12 月 26 日（周一）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05 年 12 月 26 日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05 年 12 月 26 日每个交易日的 9:30-11:30、13:00-15:00，即 2005 年 12 月 22 日(周四)至 2005 年 12 月 26 日(周一)的股票交易时间；

(2)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05 年 12 月 22 日 9:30 至 2005 年 12 月 2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赤峰宾馆

3、股权登记日：2005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征集投票,下同)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7、提示公告: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性公告和两次董事会征集投票权提示性公告,两次公告时间分别为 2005 年 12 月 20 日、2005 年 12 月 22 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凡 2005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新闻媒体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9、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公司股票将于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05 年 12 月 20 日)开始停牌,至本次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止。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获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告次一交易日复牌;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公司将尽快公告实施方案,复牌时间详见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事项为《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详细内容请查阅刊登在巨潮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的《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根据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以上议案进

行投票表决，上述议案需要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进行类别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通知第六项内容。流通股股东委托董事会投票具体程序详见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公告的《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报告书》。

三、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通知第六项内容。

为了更好地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向公司流通股股东公开征集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见公司于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公告的《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报告书》。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征集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5)如果同一股份既通过互联网投票又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以互联网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未参加本次投票表决的流通股东或虽参加本次投票表决但投反对票,如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决议获得通过，仍需按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公司董事会组织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安排

自相关股东会议通知发布之日起十日内，公司董事会已协助非流通股股东，通过网上路演、走访投资者、发放征求意见函等多种方式，与流通股股东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广泛征求流通股股东的意见，使改革方案的形成具有广泛的股东基础。通过协商使非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送 2.8 股的对价提高到每 10 股送 3 股。

公司联系方式：

热线电话：0476-8751717;0476-8751516

传真：0476-8751518

电子信箱：nmhf2008@sina.com

五、现场相关股东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办法：采取信函、传真的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将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及委托人联系方式邮寄或传真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本地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 2005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8:00 至 11:00,下午 14:00 至 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区黄金大厦 12 楼

邮编：024000

联系人：路春祥（董事会秘书）

(信函上请注明“相关股东会议”字样)

4、现场会议出席注意事项：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股东账户卡，并将授权委托书原件交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通过最近年度工商年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

(3)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并将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委托书原件交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参与网络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05 年 12 月 26 日每个交易日 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深市投资者投票代码：360594。投票简称均为：宏峰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 1.00 元代表议案一，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宏峰投票	1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00 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投票方法：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后，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以下网址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05 年 12 月 22 日 9:30 至 2005 年 12 月 2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投票注意事项

(1)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通过必须获参与投票的流通股三分之二以上的赞成票。

(2)股东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网络投票三种方式中只能选择一种行使表决权。对于重复投票，按照下面的优先顺序进行投票统计：

现场投票 委托董事会投票 互联网投票 交易系统投票

(3)互联网投票时间不受交易时段限制，在 12 月 22 日 9:30 至 12 月 26 日 15:00 任意时间都可投票；

(4)通过交易系统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票时，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5)股东在网络投票期间内，应尽早投票，不要等到最后一天投票。

七、董事会公开征集投票权程序及方式

公司董事会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公开征集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权。

1、征集对象：本次投票权征集的对象为截止 2005 年 12 月 19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自 2005 年 12 月 20 日至 2005 年 12 月 23 日

3、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董事会无偿自愿征集，有关情况详见 11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报告书》。

八、其它事项

1、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 年 12 月 20 日

附件一

回 执

截止 2005 年 12 月 19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内蒙宏峰"（000594）股票_____股，拟参加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会议。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股东账户：

出席人姓名：

2005 年 月 日

附件二：

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会议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内蒙古宏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或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审议事项的投票意见为：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